

证券代码：002324

证券简称：普利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文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与视频会议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出席监事3名。

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郭思斯女士主持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各位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，且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

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募投项目正常有序实施，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年8月22日